

荷花课文三年级读书心得(优秀5篇)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荷花课文三年级读书心得篇一

《三国演义》是我国古代四大名著之一，讲述了那时群雄纷争、英杰辈出的战乱年代。其中令我感触深刻启示巨大的要数草船借箭这个故事了。

三国时期，周瑜见诸葛亮平时料事如神，心里很妒忌，就想方设法刁难他。有一天，周瑜请诸葛亮商议军事，提到我们国要与曹军水上交战，但是紧缺弓箭，请先生十天之内赶造十万只，先生不要推却。周瑜故意刁难诸葛亮。可是诸葛亮却毫不推却地答应。说不需要十天，给他三天就够了。能在十天之内造好十万支箭，都简直是天方夜谭荒谬之论了，更别说三天了。诸葛亮真是自吹自大。周瑜心想。

大家想，诸葛亮造箭，肯定不会用普普通通的造箭方法，他到底用了什么方法呢？

第二天，诸葛亮向鲁肃借了二十多艘船，和许多青布幔子，草把子。并嘱咐他不要让周瑜知道我用这些材料，不然他的计划就泡汤了。

前两天，诸葛亮没什么动静。直到第三天四更，正是曹军出征的时候，那时大雾朦胧，雾就像一个白帐子笼罩在江边，根本看不清有什么东西。曹操用两眼眺望，隐隐约约地看见了二十几条船，和许许多多的士兵正搭船驶向自己的营地。他就派弓箭手往那些像士兵的草把子射箭。那一瞬间，万箭

齐发，弓箭像箭雨一般地打在草把子上。诸葛亮和鲁肃坐在船仓里尽管饮酒取乐，等齐刷刷的箭雨一直下到了天亮。

早晨，一个个草把子上插满了数百支箭。诸葛亮数了数，足足有十五六万支。于是，诸葛亮派士兵把那十五六万支箭搬到周瑜那儿。周瑜一看，长叹：“先生神机妙算，我甘拜下风啊！”

读了故事后，我深有感触。诸葛亮真是足智多谋。如果想要用草船借箭，必须先计算好天气、时间等事件。而诸葛亮把这些事件都计算得准确万分，才导致了他的借箭成功。如果没计算好的话，不知道曹军什么时间出征，不知道那是什么天气，借箭能成功吗？这就说明诸葛亮谋略过人，诸葛亮的借箭计划可以用万事俱备，只欠东风来形容。一般人想达到这种境界都是很难的。诸葛亮的谋略、智慧真值得我学习。

周瑜其实也是以为挺聪明的统帅，他担任着吴国的大都督，这可是一个很高档的职位。他曾经用连环计把曹军打得落花流水，逃之夭夭。这么聪明的统帅，就是嫉妒心太重，才导致总是比不过诸葛亮。大家有没有听说过三气周公瑾(为周瑜字)，那时周瑜连用了三次破蜀之计都失败了，导致自己身体里的毒加深(被毒箭射的)，最后气绝身亡。那时的诸葛亮只是稍微地动动手指头哇。就是因为周瑜度量小导致的。周瑜我真想送你一句话：“宰相的肚里能撑船，做人一定要度量人啊。”

荷花课文三年级读书心得篇二

《藏獒渡魂》是一篇经典的动物小说，作者沈石溪。藏獒，传说是一位天上的战神因嗜杀成性触犯天条而被贬到人间来的，所以藏獒生性残忍，身上每时每刻都流露出一股浓重的杀气。但读完《藏獒渡魂》这个一波三折的故事后，却改变了我一直以来对它的看法，它让我对藏獒这种动物有了新的认识。

“藏獒渡魂”是指在藏獒出生刚满七七四十九天时，把它和一只羊羔关在同一个地方。再经过七七四十九天，如藏獒和羊羔和睦相处，就算渡魂成功。

文中作者因急需一条藏獒，而又经济不足，于是买了一条渡魂失败的藏獒，名叫曼晃。曼晃格外聪明，勇敢而又野蛮，拥有双重性格，但它毕竟是条渡魂失败的“野魂犬”，脾气暴躁，凶狠残忍。当“我”在目睹了曼晃对小野猪血淋淋的“慈爱”后，作者对它的憎恶，最终使他决定把曼晃送到动物园去。在它待在作者身边的最后一天，它参加了雪豹和母崖羊之间的战斗，母崖羊带着一只小羊羔面临强敌，生存无望，最后和雪豹同归于尽。曼晃也因为这次经历，成为了渡魂成功的“家魂犬”。

我想：曼晃为什么会改变它残忍、凶暴的天性，其实作者在文章最后已解释清楚了：正是那只勇敢的母崖羊，用它缠绵而又坚强的母爱，重新塑造了曼晃的灵魂。

动物也是有生命的，也是有他们自己的性格与习惯的，家养的动物，如果是长久的，就要保护它们，对动物更加关心，多多关注。好的品行和性格，自然要保留；但坏的品行或性格，如渡魂成功前的曼晃，凶狠、残忍、脾气暴躁……难道不应该舍弃吗？相比之下，对比十分明显，原来渡魂失败的曼晃杀气腾腾，凶狠残忍；被重新塑造灵魂后的曼晃，仍保持着藏獒骁勇善战的性格，还多了一种家犬的顺从与沉稳。残忍导致毁灭，差一点它的残忍就将它送向了动物园，也只差一点，它就走向了不归路。

文章最后，一只藏獒能和一只弱小的羊羔和睦相处，这却不是普通的藏獒渡魂。母崖羊用她的母爱，改变了曼晃，曼晃对小羊羔的爱，丝毫不亚于母崖羊，仿佛小羊羔是它的孩子。

当我读完这个故事，才知道动物也有深沉的爱，我们每个人都应该怀有爱心，它让世界充满光明，也让一切都散发出动

人的光彩。

荷花课文三年级读书心得篇三

读完了《麦田里的守望者》一书，一个少年形象出现在我的脑海中——他是大人们眼中的坏孩子，因为他所做的、所想的一切都“不像话”，他的成绩也是那样的糟糕，几乎没有人喜欢他……他就是全书的主人公——霍尔顿。

他的讨厌周围肮脏的世界——他讨厌伪君子，讨厌周围的虚假的人，却又不得不跟他们交往；他讨厌电影，却不得不在无所事事的时候去那里消磨时间……霍尔顿没有真正好的朋友，只有肮脏的“阿克莱”、表里不一的斯特拉德莱塔等室友，但他又不得不跟他们交往，他厌恶他们，却又无奈，他无法改变现状。他不想和他们同流合污，成绩自然会很差。他看不惯周围的世道，所以他苦闷、踌躇、彷徨，自己的心事也只能被自己扛着。

霍尔顿一直都希望自己可以变得很勇敢，但是实际却是他一直都很胆小，被别人欺负后只能在做白日梦的时候幻想着可以把他们打败，他连一个瘦弱的女人都驯服不了，更何况别人呢？他被学校开除后，都不敢贸然回家，蹑手蹑脚地回去还一定要躲避着父母。他一直都在用一些不切实际的幻想安慰自己，却没有胆量去做真正意义上的叛逆。

他是青春期的少年代表，从他的经历里可以清楚地看到与家长的代沟，家长总希望他像哥哥一样可以成为出人头地的人，可是他的理想也只是做一个麦田里的守望者，站在悬崖上，捉住不断奔跑的孩子。大人总认为霍尔顿是一个败家子，是一个不良少年。但他有自己的思想，在他那半成熟的心中还存留着点点梦想，即使它在那污浊的世道变得那样的细微渺小。

霍尔顿是明智的，是聪明的，他看透了社会的本质。他的朴

素和善良，是他所在的年代很少的，虽然他的有些思想还比较幼稚，虽然他有许许多多的缺点，但他反抗现实、向往美好世界的纯洁的一面是不可忽视的。

作者借助笔下的霍尔顿，活灵活现地展现了自己的想法，用一个处于青春期的孩子的口吻讲述了一个关于那所谓“叛逆”的想法，讲述了成熟与不成熟之间的过渡，大人与青春期少年之间的代沟。

荷花课文三年级读书心得篇四

从作者这些平时随便记下的“零零星星”的感想和回忆中，我看到了她对家庭生活小范围的爱以及对社会生活这大范围的恨，也许这是时代带给她的影响，我们不妨来看看这些曾经触动过当代青年的短小诗篇，看看我们从中能得到些什么。

那么究竟能不能把这种美的崇仰升华呢？一百一千个人会有一百一千种回答，作者告诉我们：只要你愿意，对真、善、美的追求就有了坚强的自信心与奋斗精神。

春何曾说话呢？但她那伟大潜隐的力量，已这般的温柔这世界了！这是歌咏自然的诗篇，在描绘自然之美的同时，也表现了诗人独特的审美情趣，不施浓墨重彩，没有人为夸张与渲染，只是用清淡的笔墨将自然的本色美显示出来，崇尚自然的美学观和娴静温柔的性情也溢于言表了。

若再深入些，我发现这些小诗往往将中国古典诗词和外国文学的两种韵味调融在一起，有时还碰撞出哲理的火花。

诗篇表现出来的瞬间的情感，无不含蓄蕴藉，如作者一样清莹隽永，字里行间流淌着温婉的情韵、淡淡的哀愁，纯洁的思想，它们和冰心一起，形成了一片晶莹而又遥远的繁星，一条温暖绵长而又鲜活力气的春水，永远萦绕在你我的心头。

荷花课文三年级读书心得篇五

文中的觉心是觉民兄弟的大哥，也很聪明，但他很懦弱，不敢反抗，爷爷的话不敢违背，最后做了牺牲品，自己的幻想破灭。父亲去世后，觉新挑起了家庭重担，家中内部的矛盾向他射来，过了两年，“五四”运动发生了，他通过学习，明白了许多道理，使它变成了两重性格的人物。他既痛恨旧势力，又不敢反抗，面对这一切，他默默地忍受着，挣扎着。觉慧因为与同学参与斗争，被爷爷训斥的一顿，不许他再出门。这天，他在花园里遇到鸣凤。两人表示爱慕，互诉衷情。

当晚，觉民和觉慧在天井里散步。表姐梅的遭遇，觉民决心不走大哥的路，因为时代不同了。

旧历新年，高府格外热闹，高老太爷希望吃年夜饭有四代人，所以觉新也把儿子抱来了。元宵节刚过，新旧军阀展开了激烈的混战。处于市区的高家，也遭到了战火的纷扰，从东门逃进城的张太太带着琴和正在张家玩的梅来到高家避难，觉新的妻子瑞珏很喜欢她，觉新也很喜欢她。二人相对而位。互诉着几年来的相思之情。

战争结束后，觉慧瞒着家人参加了黎明周报的工作。写文章介绍新闻化运动，攻击旧制度旧思想。琴也参加了学习，决心干下去。孔教会的头面人物，60多岁的冯乐山看见高家的丫头长得漂亮，让高老太爷的丫头鸣凤，嫁给他。但鸣凤爱着觉慧，不同意嫁给冯老头，鸣凤向觉慧求救，由于他赶着写文章，没救他，结果鸣凤含泪离开了觉慧的住处。后来觉慧知道了真情，但是太晚了，鸣凤已经跳湖自尽了，觉慧非常悔恨。

鸣凤死后，高老太爷又逼丫头婉儿代，鸣凤的悲剧使觉慧无限悲哀，深深自责，同时也加深他对以祖父为代表的旧势力的无比仇恨。现在他更清楚地认清了自己所在的这个家庭，这个社会的本来面目。高老太爷的66岁的寿辰到了，高家摆

宴唱戏，大为庆祝，冯乐山又为觉民说媒，高老爷一口应承，遭到觉民与琴的反对，觉慧支持。觉新左右为难，祖父大发脾气。在这紧急关头，觉慧帮助觉民逃婚，与家庭斗争，结果觉民下了决心，高老太爷也没办法。最后祖父被迫退婚，觉新不断受到良心谴责，觉得无论如何应该给觉民帮忙，否则会造成一件抱恨终身的事。觉新的四叔克安、五叔克定瞒着高老太爷偷偷摸摸地在外面租小公馆，打着高老太爷的旗号借债，过着荒_无耻到的生活，丑行被揭穿，高老太爷责罚他们后，感到无比失望，从此一病不起。陈姨太先请道士作法，又叫端公捉鬼，闹得家宅不宁。留过学的克明，读过进步书报的觉新都不敢出来反对。只有觉新挺身而出。痛骂陈姨太和众人，高老太爷在弥留之际，答应解除与冯家婚约，觉民的抗婚行动取得了胜利。

瑞钰临产的日子越来越近了，高家长一辈人都认为高老爷的枢停在家里，如有人在家生孩子，便有血光之灾。他们要求瑞钰到城外生育，觉新有一次毫无抵抗地接受了这个荒唐主张，结果瑞钰在难产中死去，觉新突然明白了，整个制度，整个礼教，整个封建迷信夺去了他的青春、幸福、前途和他最心爱的两个女人。三弟觉慧感到不能在这个吃人的家中呆下去了。他要做一个旧有家庭的叛逆，决心远走高飞，觉新感到无限悲哀，但他知道是留不住觉慧的。犹豫再三，终于答应在暗中支持弟弟的行动结果，三弟还是远走高飞了。

“家”从1931年发表以来深受读者欢迎，以后又拍成了电影，巴金最后之所以告别觉新，觉民和黎明周报社的朋友们，乘船离家到上海去，就是对当时社会不满，家庭不满，但他心胸宽大，勇于斗争，为软弱的大哥打气，让他坚强起来和家人斗争，但大哥始终是个懦夫，结果牺牲了自己，也把心爱的妻子做了牺牲品，觉新是觉民兄弟的大哥，你想，他相貌清秀，自小聪慧，在家里受着双亲的钟爱，在学校受先生的赞赏中学毕业时成绩名列第一，自己也曾打算中学毕业后到有名的大学深造，还想到德国留学，但他性格懦弱，不敢反抗，为了爷爷抱重孙，马上成亲，料理家事，屈从父命，他

的前途因此而断送，他美丽的幻想因此而破灭。可是，万恶的旧社会、旧制度，坑害了多少年青的生命！